

2018年市法检“两院”报告图解

文字整理 王晨 刘昂 版式设计 王朝辉



2月26日,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李志增向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作工作报告,用翔实的数据、具体的举措,呈现了全市法院牢记嘱托、忠诚履职、务实担当、一心为民的司法实践。

2017年全市法院工作亮点

2017年,全市法院共受理案件102776件,审执结94923件,结案率达到92.36%。市法院受理案件10342件,审执结10283件,结案率达到99.43%,位居全省第一位。全省基层法院结案率前十名中,周口法院占据四位。



全市法院共受理案件 102776 件
审执结 94923 件
结案率达到 92.36%



市法院受理案件 10342 件
审执结 10283 件
结案率达到 99.43%



全年共审结刑事案件 7651 件
判处犯罪分子 8943 人
依法严惩暴力恐怖、黑恶势力、涉枪涉爆、杀人等犯罪,重拳打击抢劫、抢夺、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,审结相关案件 3155 件 5062 人



共审结各类职务犯罪案件 183 件
判处犯罪分子 302 人
其中厅级干部 2 人
处级干部 29 人



全年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 57716 件
标的额达 351 亿元
全年共受理行政案件 1295 件
审结 1276 件



全市法院新收执行案件 23140 件
实际执结案件 13972 件
实际执结率达 57.89%



全市法院共组织开展诉前调解 1625 件
调解成功 789 件

②

完善制度 全力破解执行难

2017年,先后开展了“春雷行动”“夏季雷霆”“秋季攻坚”“冬季亮剑”等执行活动,着力破解执行难题。2017年,全市法院新收执行案件23140件,实际执结案件13972件,实际执结率达57.89%。

充分发挥巡查利剑作用,对执行工作中存在的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等现象进行重点巡查。2017年下半年以来,已对10个基层法院和中院执行部门进行了全面专项巡查,纪律处分23人次,诫勉谈话、通报批评64人次,给予主管领导、执行局长、庭长纪律处分5人次。

③

锐意改革 提升司法公信力

建立权力清单制度,达到有权有责、权责统一的效果,落实入额院领导办案制度。2017年,全市入额院领导共承办案件2371件,办结2307件,参与合议案件582件;组建新型审判团队,建立扁平化管理模式,优化人力资源分配;建立完善裁判文书签署制度,减少审批环节;建立刑事、民事、行政三个专业法官会议,统一法律适用,防止“同案不同判”现象;落实证据裁判原则,坚决排除非法证据,防范冤假错案。

④

从严治党 建设高素质队伍

加强作风建设,狠抓“四风”,开展专项审务督查活动,组成专项督查组,先后对纪律作风、体外循环案件、长期未结案件、失信被执行人录入等多项工作开展专项审务督查26次,制发通报7期,发现违纪线索46条,纪律处分28人次,诫勉谈话14人次。

⑤

司法为民 人民获得感增强

全市法院共组织开展诉前调解1625件,调解成功789件;坚持有案必立、有诉必理,推行“互联网+服务”模式,开通12368诉讼服务热线,为群众提供查询咨询、联系法官等服务。

开展第九次“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”等涉农维权活动,累计办理相关案件416件,为849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近5300余万元;加大司法救助力度,累计为经济困难当事人缓、减、免诉讼费69.1万元,为12名生活困难刑事被害人、申请执行人发放救助金6.6676万元。

扩大司法公开范围,利用微博、微信、微视便民互动平台,累计庭审直播998案,发布微博2598条,推送微信988条。

⑥

听党指挥 监督渠道全畅通

坚持法院工作主动请示和及时报告制度,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到法院视察、旁听庭审、见证执行。积极接受律师界的监督,两级法院院长带头对全市38家律师事务所和法律援助中心进行走访,征求律师意见9大类共164条。向社会公布举报信箱,畅通群众举报渠道。

⑦

2018年全市法院工作重点

一、以更鲜明的立场坚定法院政治方向。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,特别是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,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。

二、以更务实的精神发挥职能,服务大局。严厉打击分裂国家、暴力恐怖等犯罪;加强职务犯罪案件审判工作,为政府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提供法律支撑,为党政主要领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当好参谋助手。

三、以更强的力量加大执行力度。加大打击拒执犯罪力度,协调公安、检察机关加快公诉进度,引导鼓励申请人自诉,加大对简易程序案件审理力度,缩短办案周期,从严、从重、从快打击拒执

犯罪。

四、以更严格的要求锻造过硬法官队伍。对执行工作中的不作为、乱作为现象,以零容忍的态度,追究相关责任。

五、以更大的力度促进司法为民。大力开展网上立案、在线服务工作,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高效、便捷的司法服务;加强涉民生案件的审理,加大对农民工工资等案件的执行力度;重拳打击污染行为,还群众青山绿水、蓝天白云。

六、以更积极的态度接受人大政协监督。自觉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,丰富联络形式,拓展监督渠道,主动邀请监督。



2月26日,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高德友向市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作工作报告。报告详述了全市检察机关践行司法为民、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取得的新发展、新成效。



2017年全市检察工作亮点

①

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主动做好服务保障工作

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,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,坚持“四个自信”。

围绕服务中心城区建设,制定服务中心城区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措施;开展集中整治和加强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,查办相关职务犯罪65件132人。

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,办理金融诈骗、非法集资等严重经济犯罪案件,批准逮捕375人,提起公诉432人。



开展集中整治和加强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,查办相关职务犯罪65件132人
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,办理金融诈骗、非法集资等严重经济犯罪案件,批准逮捕375人,提起公诉432人

②

巩固反腐败压倒性态势 坚决惩治预防职务犯罪

坚持打虎拍蝇一起抓,惩治和预防工作两手硬。在2017年11月5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检察机关暂停行使侦查权之前,办案数量同比有大的提升,共立案查处职务犯罪案件231件398人。

突出查办大要案,立案侦查贪污贿赂大案45件、渎职侵权重特大案件64件,查办县处级以上要案10人。

查办发生在群众身边、危害群众利益的职务犯罪,共立案侦查95人。



在2017年11月5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检察机关暂停行使侦查权之前,办案数量同比有大的提升,共立案查处职务犯罪案件231件398人
突出查办大要案,立案侦查贪污贿赂大案45件、渎职侵权重特大案件64件,查办县处级以上要案10人
查办发生在群众身边、危害群众利益的职务犯罪,共立案侦查95人

③

致力于增强人民安全感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

认真履行审查逮捕、审查起诉职能,共受理审查逮捕犯罪嫌疑人5532人、受理审查起诉7793人,经审查批准逮捕3546人、提起公诉7193人。严惩暴恐、邪教、黑恶势力犯罪,批准逮捕736人,提起公诉748人;严厉打击故意杀人、“两抢一盗”等严重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,批准逮捕898人,提起公诉1219人。

对涉嫌犯罪但无社会危险性的1083人作出不批准逮捕决定,对犯罪情节轻微、依法不需要判处刑罚的263人作出不起诉决定,对23名犯罪情节较轻的涉罪未成年人决定附条件不起诉。



共受理审查逮捕犯罪嫌疑人5532人、受理审查起诉7793人,经审查批准逮捕3546人、提起公诉7193人
严厉打击故意杀人、“两抢一盗”等严重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,批准逮捕736人,提起公诉748人;严厉打击故意杀人、“两抢一盗”等严重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,批准逮捕898人,提起公诉1219人

④

坚守公平正义最后防线 不断强化刑事诉讼监督

强化对刑事立案和侦查活动的监督。针对有案不立、以罚代刑和滥用立案权插手经济、民事纠纷等问题,监督立案131人、监督撤案50件,追加逮捕133人、追加起诉157人。

强化对刑事审判活动的监督。针对审判活动中适用法律错误、重罪轻判、轻罪重判等问题,强化监督制约,提出刑事抗诉95件,已改判77件,发回重审4件。

强化对刑事执行活动的监督。针对社会反映强烈的“以权赎身”、“提钱出狱”等问题,开展专项检察,监督纠正87人次。在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中,监督纠正超期羁押14人,强制医疗活动中的不当情形13件、财产刑执行不当523件。在监外执行和社区矫正工作中提出纠正违法637人,监督纠正脱漏管216人。



针对有案不立、以罚代刑和滥用立案权插手经济、民事纠纷等问题,监督立案131人、监督撤案50件,追加逮捕133人、追加起诉157人

⑤

立足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大力加强民行检察工作

共审结民事申请监督案件309件,办案数量较往年翻一番。经审查,共提出民事抗诉9件,发出再审检察建议34件;对民事审判程序中的违法情形提出检察建议26件,对民事执行活动提出检察建议289件;办理虚假诉讼监督案件10件,依法作出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152件。

共审结行政诉讼案件223件,办理行政诉讼监督案件21件,监督行政机关依法履职192件,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线索15人。

2017年7月1日起,正式确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。半年来,发现案件线索35件,立案调查26件,已通过公益诉讼诉前程序督促行政机关纠正10件。



共审结行政诉讼案件223件,办理行政诉讼监督案件21件,监督行政机关依法履职192件,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线索15人

⑥

紧跟全面深化改革步伐 扎实推进司法体制改革

稳妥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。选任首批员额制检察官421名,员额制检察官、检察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分类定岗全部到位。入额院领导办案436件,带头办理重大、疑难、复杂和新类型案件。不断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,全力支持配合监察体制改革。



共审结行政诉讼案件223件,办理行政诉讼监督案件21件,监督行政机关依法履职192件,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线索15人

⑦

着眼检察工作长远发展 切实加强过硬队伍建设

扎实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,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。深入开展“全员阅读”活动,举办检察文化大讲堂,组织读书分享会,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。加强系统内巡视巡察工作,认真开展干部作风大整顿,严查干警违法违纪行为,依规依纪处理10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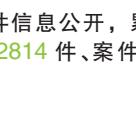


强化案件信息公开,累计发布法律文书2814件、案件信息8881条,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⑧

围绕确保权力正确行使 自觉主动加强自身监督

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;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;全面加强检察机关内部监督制约;强化案件信息公开,累计发布法律文书2814件、案件信息8881条,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

强化案件信息公开,累计发布法律文书2814件、案件信息8881条

⑨

2018年全市检察工作重点

一、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,确保检察工作正确政治方向。深入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,确保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在检察机关不折不扣贯彻执行。

二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积极回应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,充分履行检察职能,服务保障周口临港经济、中心城区建设、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。

三、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,履行打击、保护、维稳职责。防范打击暴恐活动,依法组织犯罪;打击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犯罪、严重暴力犯罪、多发性侵财犯罪;积极投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

四、坚持深耕检察主业,努力提升法律监督水平。重点办理生态环境和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案件,发挥控告申诉检察的纠错作用,加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,做好与监察委员会办案的相关衔接工作,履行对职务犯罪依法提起公诉等职责。

五、坚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,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,加快推进智慧检务建设,提升检察工作现代化水平。

六、坚持全面从严治党、全面从严治检,建设过硬检察队伍,加大监督力度,发挥系统内巡视巡察利剑作用,更加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、民主监督、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。

⑩



2018年全市法院工作重点

一、以更鲜明的立场坚定法院政治方向。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,特别是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,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。

二、以更务实的精神发挥职能,服务大局。严厉打击分裂国家、暴力恐怖等犯罪;加强职务犯罪案件审判工作,为政府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提供法律支撑,为党政主要领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当好参谋助手。

三、以更强的力量加大执行力度。加大打击拒执犯罪力度,协调公安、检察机关加快公诉进度,引导鼓励申请人自诉,加大对简易程序案件审理力度,缩短办案周期,从严、从重、从快打击拒执

犯罪。

四、以更严格的要求锻造过硬法官队伍。对执行工作中的不作为、乱作为现象,以零容忍的态度,追究相关责任。

五、以更大的力度促进司法为民。大力开展网上立案、在线服务工作,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高效、便捷的司法服务;加强涉民生案件的审理,加大对农民工工资等案件的执行力度;重拳打击污染行为,还群众青山绿水、蓝天白云。

六、以更积极的态度接受人大政协监督。自觉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,丰富联络形式,拓展监督渠道,主动邀请监督。